



光伏信息精选

(2022. 09. 19-2022. 09. 25)

嘉兴市光伏行业协会编

电话/传真: 0573-82763426

邮箱: jxgfhyxh@163.com

网址: www.jxgfhxh.org

微信: 嘉兴市光伏行业协会

地址: 嘉兴市康和路 1288 号嘉兴光伏科创园 6 号楼 207 室

目 录

行业聚焦

1. 8 月光伏新增装机 6.74GW, 1~8 月累计 44.47GW	1
2. 浙江备案储能项目全名单 (2022 年)	2
3. 发改委: 我国为全球市场提供超过 70% 的光伏组件	3
4. 光伏产业供应链价格报告	5
5. 多国媒体发文: 中国推动全球可再生能源发展	5
6. 钙钛矿技术新进展, 暨南大学用低成本纳秒激光器制备出效率超 21% 的大面积组件	7

企业动态

7. 嘉兴市委书记陈伟莅临福莱特调研	9
8. 正泰新能荣获 2021 年度嘉兴市市长质量奖	10

政策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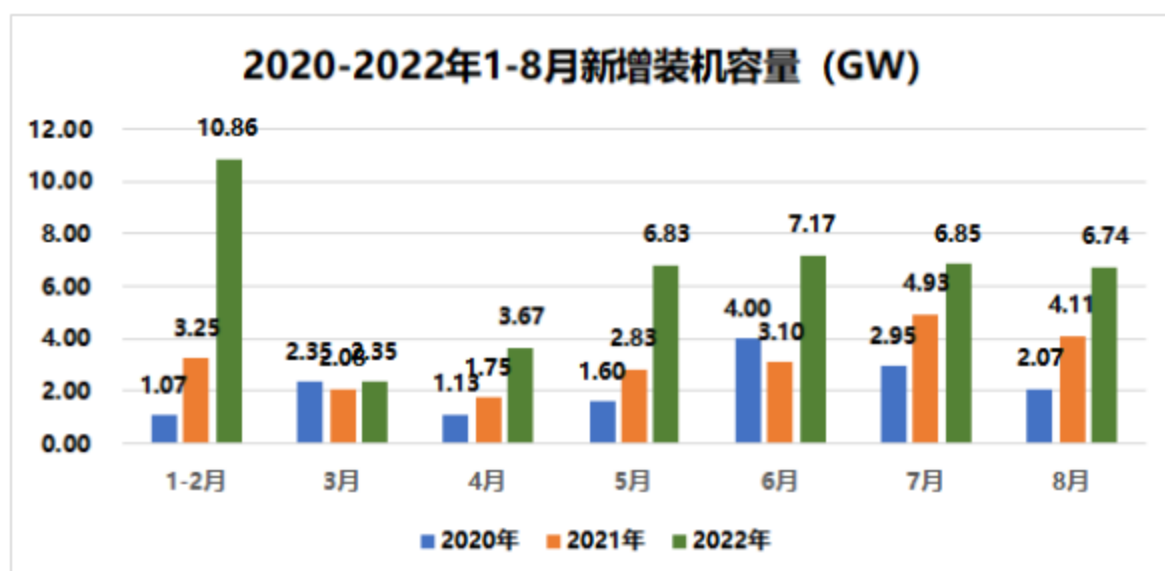
9.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工作的通知	12
10. 四部门: 废旧光伏组件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艺技术设备可申报	17

8 月光伏新增装机 6.74GW，1~8 月累计 44.47GW

近日，国家能源局发布 1-8 月份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3.5 亿千瓦，太阳能发电累计装机规模超越风电。

8 月光伏新增装机 6.74GW，同比增长 64.0%，环比下降 1.6%。1-8 月光伏累计新增装机 44.47GW，同比增长 101.7%。

截至 8 月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约 24.7 亿千瓦，同比增长 8.0%。其中，风电装机容量约 3.4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6%；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3.5 亿千瓦，同比增长 27.2%。



浙江备案储能项目全名单（2022 年）

近日，浙江能监办发布了《2022 年浙江省第三方独立主体参与电力辅助服务结算试运行方案(征求意见稿)》，提出了明确的市场需求，旋转备用、削峰调峰、填谷调峰在结算试运行期间总需求分别不超过 100 兆瓦、500 兆瓦、200 兆瓦。这是全国范围内，首次有区域辅助服务政策明确提出了有具体数字的辅助服务需求量。有利于参与方衡量市场规模，决策是否参与。

去年 12 月和今年 6 月，浙江省先后出台了《浙江省加快新型储能示范应用的实施意见》和《浙江省“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规划》两份支持新型储能产业发展的重要文件。在《浙江省“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规划》明确“十四五”期间浙江全省建成新型储能装机 3GW 左右，同时遴选出全省第一批示范项目。

值得一提的是，浙江还建立了一套新型储能政策和市场体系，将分时峰谷电价政策电差扩大至 4:1。近年，浙江储能产业的发展迅捷。

据统计，截止 2022 年 9 月 15 日，浙江省已备案独立储能、电源侧/电网侧/用户侧储能项目 152 个，总容量约 12GWh，涉及总投资金额约 383 亿元。

（来源：能源电力说）

发改委：我国为全球市场提供超过 70% 的光伏组件

22 日上午，国家发展改革委举办新闻发布会，介绍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工作情况。发布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司司长刘德春表示，十年来，我们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

2021 年，高技术制造业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15.1%，比 2012 年增加 5.7 个百分点；“三新”产业增加值相当于 GDP 的比重达到 17.25%；新能源产业全球领先，为全球市场提供超过 70% 的光伏组件；绿色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面积比例提升至 84%。2022 年前 8 个月，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397 和 386 万辆，保有量达到 1099 万辆，约占全球一半左右。

2021 年，我国清洁能源消费占比达到 25.5%，比 2012 年提升了 11 个百分点；煤炭消费占比下降至 56%，比 2012 年下降了 12.5 个百分点；风光发电装机规模比 2012 年增长了 12 倍左右，新能源发电量首次超过 1 万亿千瓦时。目前，我国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已突破 11 亿千瓦，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发电装机均居世界第一。

刘德春介绍，近两年来我国“双碳”工作实现了良好开局。立足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大力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实施煤电机组“三改联动”，在沙漠、戈壁、荒漠地区规划建设 4.5 亿千瓦大型风电光伏基地。目前，我国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已

突破 11 亿千瓦，稳居世界第一。与 2012 年相比，2021 年我国能耗强度下降了 26.4%，碳排放强度下降了 34.4%，水耗强度下降了 45%，主要资源产出率提高了 58%。

刘德春表示，当前，我国发展面临的能源资源约束依然突出，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对做好节能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将坚持节约优先，把节能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进一步做好相关工作：

一是切实加强高质量发展用能保障。持续完善能耗双控政策，优化节能目标评价考核频次和考核方式，落实好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的政策，实施重大项目能耗单列，保障国家布局重大项目合理用能需求。

二是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优化项目管理方式，实施清单管理、分类处置、动态监控。严把增量项目关口，深挖存量项目节能潜力，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三是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行业节能改造。支持煤电机组节能降碳改造、供热改造、灵活性改造“三改联动”。对标能效先进水平，推动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等重点用能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加快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节能改造，持续推动老旧供热管网等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

四是不断完善节能法规政策。推动修订节约能源法、节能审查办法等法律法规。加快制修订一批能耗限额、产品设备能效等强制性国家标准，积极推广先进适用节能技术和产品。

（来源：央广网）

光伏产业供应链价格报告

当前市场最新报价：单晶复投料均价为 308 元/千克，单晶致密料均价为 305 元/千克；M10 单晶硅片报价为 7.53 元/Pc；G12 单晶硅片报价为 9.93 元/Pc。

M6 单晶 PERC 电池片价格为 1.27 元/W；M10 单晶 PERC 电池片报价为 1.31 元/W，G12 单晶 PERC 电池片报价为 1.29 元/W。

355-365/430-440W 单晶 PERC 组件报价为 1.91 元/W；182mm 单面单晶 PERC 组件报价为 1.97 元/W；210mm 单面单晶 PERC 组件报价为 1.97 元/W；182mm 双面双玻单晶 PERC 组件报价为 1.99 元/W；210mm 双面双玻单晶 PERC 组件报价为 1.99 元/W。

2.0mm 镀膜光伏玻璃均价为 20 元/平米；3.2mm 镀膜光伏玻璃均价为 26.5 元/平米。

（来源：集邦新能源网）

多国媒体发文：中国推动全球可再生能源发展

今年以来，一批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正在中国如火如荼地展开，引起全球瞩目。多国媒体近日刊文表示，中国正在推动全球可再生能源发展，有助于实现气候目标。

法国新闻社报道，国际非营利性环保组织“气候组织”20日发布的最新报告显示，中国、德国和西班牙等国在推动可再

生能源发展方面走在世界前列，获得 A 级评价。该组织执行主任皮尔斯表示，这些国家的发展政策涵盖了净零排放等气候目标，且 2021 年通过可再生能源满足了大量的国内能源需求，强有力的发展路线图及融资解决方案增强了投资者的信心。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可再生能源消费国。”美国福布斯网站刊文表示，2021 年，排名前十的可再生能源消费国依次为中国、美国、巴西、德国、印度、日本、英国、西班牙、意大利和法国，而中国过去十年的可再生能源消费增长率大大超过排名前列的其它国家。

韩国《韩国时报》15 日报道，中国的可再生能源产能不断上升，仅 2020 年，全国新增的风能和太阳能发电装机量就达到了美国的 3 倍，2022 年又继续增加了投资。中国有能力快速地大规模部署清洁能源基础设施，并有望在 2030 年达成至少 12 亿千瓦风能和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的目标，如果能继续好好利用其无与伦比的可再生能源储备及世界一流的清洁技术供应链，这个数字还将增加。

日本《日经亚洲》刊文表示，中国各大企业已经握有全球光伏发电行业市场八成份额，随着各国实现碳中和的承诺刺激光伏行业需求，以及量产技术的推动，中国光伏企业正在计划和建设新的生产设施，追加产能相当于每年新建 340 座核反应堆。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2 月发布的消息，到 2025 年，全球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预计超过 300 吉瓦，其中三成多来自中国。

德国《青年世界报》网站报道，目前全球范围内投入使用的太阳能电池中，约有 2/3 来自中国；中国太阳能晶片的世界市场占比高达 95% 左右；全球十大太阳能组件制造商，有 7 家在中国；此外，全球十大风力发电机制造商中，也有 7 家来自中国。

“中国能源企业正在凭借优质项目扩大在全球清洁能源市场的影响力。”马来西亚《星报》19 日表示，中企正依托“一带一路”倡议，加快与其它经济体在太阳能、风能和水电方面的合作，项目布局至阿根廷、新加坡、巴西、阿联酋等多个国家，有效实现了海外市场覆盖。

（来源：海外网）

钙钛矿技术新进展，暨南大学用低成本纳秒激光器制备出效率超 21% 的大面积组件

近日，暨南大学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教授麦耀华团队采用低成本纳秒激光器，实现效率超过 21% 的大面积钙钛矿光伏组件的制备。相关研究发表于《先进能源材料》。

在钙钛矿光伏组件的产业化中，从小面积电池到大面积组件的效率损失是最需要解决的关键技术问题之一。到目前为止，对于制造高效率钙钛矿光伏组件是否需要使用高造价的皮秒或飞秒激光器，业内一直没有定论。

为此，麦耀华团队使用低造价的纳秒激光器制备了高性能钙钛矿光伏组件。研究表明，由于钙钛矿材料的热扩散系数较小，纳秒激光并不会对其造成较大的热影响区，并且可以实现高达 95.5% 的几何填充因子。

经过参数优化，钙钛矿光伏组件的孔径面积效率可以达到 21.07%，且填充因子超过 80%。以上结果获得国家光伏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的认证。

该研究成果为减少大面积钙钛矿光伏组件的效率损失提供了指导，同时降低了设备投资和生产成本，对推动钙钛矿电池的产业化有着重要意义。

（来源：中国科学报）

嘉兴市委书记陈伟莅临福莱特调研

9月23日，嘉兴市委书记陈伟一行莅临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实地调研，嘉兴市委副书记王慧琳，秀洲区区委书记徐鸣阳，秀洲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李陈源等有关领导陪同调研，福莱特集团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裁姜瑾华、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阮泽云、副总裁兼光伏事业部总经理赵晓非等高层领导进行了热情接待并全程陪同参观调研。

嘉兴市委书记陈伟一行深入生产车间，实地了解福莱特在对外投资、产品创新、人才引进等方面的战略举措。陈伟书记对福莱特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赞赏，他强调：要大力推动创新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助推地方经济和光伏产业发展。他鼓励福莱特要充分利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抢抓机遇、乘势而上，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企业竞争力。

近年来，福莱特紧抓全球能源变革机遇，深耕光伏玻璃领域，坚持科技创新，积极引领光伏产业链的可持续发展之路。凭借持续的技术创新、稳健的财务优势和多基地生产优势，福莱特备受国内外客户认可，目前已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玻璃制造企业之一。

未来，福莱特将继续践行“共创世界绿色价值”使命，坚持创新驱动，以产业技术为抓手，打通创新链条，增强绿色经济新动能，为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作出贡献。

（来源：福莱特集团）

正泰新能荣获 2021 年度嘉兴市市长质量奖

近日，2021 年度嘉兴市市长质量奖获奖名单正式揭晓，正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光荣在列，成为嘉兴市五家获奖企业之一。

扬工匠精神 立卓越标杆

此次获奖肯定了正泰新能在同行业中突出的亮点和业绩，彰显了公司在卓越绩效管理方面的水平和实力。正泰新能将持续推动企业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丰收，为全面建设质量强市贡献力量。

正泰新能紧抓新能源发展机遇，打造智能制造绿色供应链，立足光伏电池组件制造产业，通过优化海内外组件产能布局，提高制造降本与市场营销能力，推动工厂“智慧”制造和绿色供应链建设等举措，不断增强企业竞争能力。此外，正泰新能以客户为中心，完善全球营销网络，取得了较好市场绩效；以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和应用，助力企业技术水平跻身行业前列；重视设备的技术改造，促进保质增量减员增效；建立精细化成本管理体系，降本增效取得实效；通过强化信息化建设，夯实企业发展后劲。作为代表性光伏制造企业，正泰新能曾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浙江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示范企业”等多项荣誉，智能制造水平位居行业前列。

荣誉嘉奖 踔厉奋发

嘉兴市市长质量奖由嘉兴市政府设立，用以表彰本市实施

卓越绩效质量管理模式，并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取得显著社会效益的标杆企业，引导、激励企业质量强企，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卓越绩效标准”涵盖“领导、战略、顾客与市场、资源、过程管理、测量分析与改进、经营结果”等七大方面，是国际先进的大质量管理方法。

未来，正泰新能会一直坚持质量为先，致力打造质量品牌文化，深入推行卓越绩效管理，持续提升企业经验管理水平，践行“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光伏组件供应商”的企业愿景，朝着双碳目标奋楫扬帆。

（来源：正泰新能 Astronergy）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工作的通知

工信厅节函〔2022〕235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持续完善绿色制造体系，推进工业绿色发展，助力工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现组织开展 2022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2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工作要求

请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16〕586 号，以下简称《通知》）明确的推荐程序，按照“优中选优、宁缺毋滥”的原则，组织本地区企业（含央企，下同）、园区等开展申报工作，遴选确定本地区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推荐名单。鼓励各地建立完善本地区绿色制造标杆培育机制，发布省级绿色制造名单，对纳入名单的企业或园区给予优先推荐。

近三年有下列情况的，不得申报绿色制造名单：未正常经营生产的；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以“信用中国”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为准）；被动态调整出绿色制造名单的；

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失信被执行人等。

（一）绿色工厂

请各地区参照《绿色工厂评价通则》（GB/T36132-2018）开展自我评价和第三方评价。已发布绿色工厂评价行业标准的（可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网站查看），按照行业标准要求进行自我评价和第三方评价。各地区申报数量将按照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等因素确定。

为发挥绿色工厂节能降碳引领作用，重点用能行业能效水平原则上要达到或优于《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1年版）》（发改产业〔2021〕1609号）、《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2年版）》（发改运行〔2022〕559号）对有关行业规定的标杆值。未按规定能效标杆值的行业，原则上要达到或优于相应国家能源消耗限额标准先进值。此外，各地区推荐绿色工厂应与已有绿色工厂绿色制造水平指标进行对标，能效水平等主要指标应优于本地区同行业已有绿色工厂。

（二）绿色设计产品

本年度推荐的绿色设计产品范围和标准请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网站，在“绿色设计产品标准清单”中查看，申请产品仅限清单中载明标准的产品。根据标准具体要求，编写绿色设计产品自我评价报告。

(三) 绿色工业园区

各地区要组织工业基础好、基础设施完善、绿色制造水平高的工业园区进行申报，参照《通知》中绿色园区评价有关要求开展自评价和第三方评价。推荐的绿色工业园区是以产品制造和能源供给为主要功能、工业增加值占比超过50%、具有法定边界和范围、具备统一管理机制的省级及以上工业园区，鼓励国家低碳工业园区试点单位开展绿色工业园区建设工作。原则上每个地区推荐的绿色工业园区不超过3个。

(四)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

各地区要组织行业影响力大、经营实力雄厚、产业链完整、绿色供应链管理基础好、在产业链发挥主导作用的链主企业进行申报，参照《通知》中绿色供应链评价有关要求开展自评价和第三方评价。对于电子电器、机械、汽车等3个行业，根据“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评价指标体系”（可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网站查看）进行自评价和第三方评价。

请于2022年10月31日前将申报材料（附件1-5）电子版通过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https://green.miit.gov.cn>）报送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二、绿色制造名单动态管理要求

请各地区加强对绿色制造名单企业或园区的跟踪指导和动态管理，建立绿色制造水平关键指标定期报送机制，组织绿色制造名单企业或园区每年填报绿色制造动态管理表（附件6-9），并对动态管理表中明确的各项关键指标进行审核，对于绿色制

造水平关键指标不符合绿色制造评价要求的，组织进行现场评估，提出动态调整意见报我部，我部将综合评估后对名单进行调整。对于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以“信用中国”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为准)，要及时上报我部，我部将从名单中予以剔除。

请于2022年11月30日前将前六批绿色制造名单动态管理表电子版通过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https://green.miit.gov.cn>)报送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三、第三方评价机构有关要求

第三方评价机构要按照《绿色制造体系评价参考程序》(工信厅节函〔2017〕564号)开展工作，对评价报告内容和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与申报主体自我评价活动保持独立性，不参与自我评价报告编写。经查实评价过程存在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受评价方问题的评价机构将列入黑名单，三年内不予采信其所出具的评价结果。

开展绿色制造体系相关评价工作的第三方机构要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行业协会等，具有开展相关评价的经验和能力；

(二)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及开展评价工作的办公条件，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三)从事绿色评价的中级职称以上专职人员不少于10人，

其中能源、环境、生态、低碳、生命周期评价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5人；

(四)评价机构人员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评价程序，熟悉绿色制造相关政策和标准规范；

(五)具备开展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等领域评价的能力，近五年主导或参与绿色制造相关评审、论证、评价或省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绿色制造相关政策制定等。

绿色制造体系第三方评价工作由申报企业或园区自主委托评价机构开展。为提高评价质量，同一法人的评价机构(包括与其相关联的企事业单位)开展的本批次绿色制造体系评价项目(包括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总计不得超过15项，我部将公开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评价工作的通过率。

参与绿色制造评价工作的第三方机构，请于2022年10月31日前将“评价机构年度工作情况报告”(附件10)电子版通过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https://green.miit.gov.cn>)报送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四、其他要求

各地区要做好典型经验的总结和推荐工作。我部将组织对绿色特征明显、成效突出单位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开展宣传，充分发挥标杆带动效应。鼓励绿色制造名单单位持续开展绿色低碳升级改造，发布绿色发展或可持续发展报告，宣传绿色制

造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并作出绿色发展承诺，履行社会责任，接受公共监督。

联系人及电话：王成波 010-68205340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四部门：废旧光伏组件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艺技术设备可申报

9月19日，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加快推进工业资源循环利用、发展高端智能再制造。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生态环境部四部委办公厅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国家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先进适用工艺技术设备目录》推荐工作的通知。

通知提出，拟遴选发布一批资源综合利用领域先进适用工艺技术设备目录。拟推荐的工艺技术设备主要面向工业固废减量化、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和再制造等四个领域。其中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领域，包括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废玻璃、废旧光伏组件、废旧风电叶片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艺技术设备。（详见原文）